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1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6年3月10日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3月24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本行总行27楼三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杨秀明董事长主持，应参会董事14名，实际参会董事14名，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有关情况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qcbank.com）发布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及报酬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有关情况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qcbank.com）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五、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有关情况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qcbank.com）发布的《2025年度报告摘要》及《2025年度报告》。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六、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有关情况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qcbank.com）发布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关于《重庆银行2026年度风险管理策略》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董事郭喜乐、周宗成、付巍、吴珩、余华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有关情况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qcbank.com）发布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九、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十、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一、关于《2025年度非执行董事报酬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二、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有关情况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qcbank.com）发布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将向本行股东会提交《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三、关于2026年度总法律顾问工作目标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四、关于《2025年度案件风险防控评估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0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香港”）。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及报酬的议案》，同意继续聘用安永华明、安永香港，分别为本行提供国内、国际审计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安永华明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5年末拥有合伙人249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截至2025年末，安永华明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1,7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550人。

安永华明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7.1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4.57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3.69亿元）。2024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55家，收费总额人民币11.89亿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其中A股金融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7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1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行业惩戒1次和纪律处分0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1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2. 安永香港

（1）基本信息

安永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安永香港自成立之日起即为安永全球网络的成员，与安永华明一样是独立的法律实体。

安永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安永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是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和日本金融厅（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对作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的安永香港每年进行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安永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陈丽菁女士，于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3家境内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金融业。

第二签字注册会计师邱晨浩先生，于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1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金融业。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斐先生，于201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6年起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5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金融业。

2. 项目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本行2026年度法定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530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为人民币5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行2026年度法定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以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而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行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及报酬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资质要求和执行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能满足公司相关工作需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公司续聘其作为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续聘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作为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需要，公司续聘其作为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续聘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作为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同意在其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行于2026年3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及报酬的议案》，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为本行2026年度国内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安永香港为本行2026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并自本行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08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918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或“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具体股权登记日期将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本行发行的可转债正处于转股期，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届时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金额。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行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确定，本行2025年度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3.30亿元，本行董事会同意按照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30%的比例进行现金分红。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一）按照本行2025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31亿元；

（二）按照风险资产1.5%差额提取一般准备21.40亿元；

（三）以届时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A股和H股总股本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10股现金分红人民币2.918元（含税），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或等值港币支付，并为H股股东提供人民币派息币种选择权，H股股东有权选择全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可选择全部或部分）以人民币或港币收取H股股息。人民币与港币的兑换牌价为本行审议批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召开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的汇率中间价。经以上分配后，剩余净利润转作未分配利润。本次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普通股总股本3,474,588,278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14亿元（含税）。2025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含2025年三季度预分配金额）合计15.99亿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30.00%（即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本行发行的可转债正处于转股期，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届时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金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行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1,599,006	1,438,475	1,417,623
回购注销总额	0	0	0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30,218	4,793,290	4,718,28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26,982,3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4,455,1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4,947,2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4,455,1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0.05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于2026年3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在相关方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股东权益、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本行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以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09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年3月24日，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本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不会导致本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4日，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郭喜乐先生、周宗成先生、付巍先生、吴珩先生、余华先生回避表决。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拟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符合法律法规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符合公司和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我们对前述议案表示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拟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符合法律法规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符合公司和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并同意在其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和类别

单位：亿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025年关联交易开展情况	2026年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	/	189.06	50.86	115.1
其中：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32.7	7.9	18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18.05	9.42	15
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8	3.16	11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	2	2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	2
重庆巴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44	0.4	1
重庆川仪微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类业务		-	2
重庆渝资光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9	1.45	6
重庆长江黄金游轮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5	0	0
重庆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10	2.95	0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	0	0
重庆轻纺控股（集团）公司	授信类业务	10	4	0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	0	0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13	2.48	22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	8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45	3.5	10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授信类业务	10	11	10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	0	5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	0	0
重庆成飞新材料股份公司	授信类业务	2	2.4	0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	/	35.64	12.7	70.74
其中：重庆对外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	6.4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3	12	42.8
重庆市渝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1	0	5
重庆市公共住房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5	0	7.5
重庆康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	3
重庆千信外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28	0.2	3
中垦牧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5	0.5	1
重庆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	/	6.59	0	0
其中：重庆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64	0	0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	/	8.8	4.4	4.1
其中：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5.35	1	1
重庆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3.2	3.2	3.1
重庆两江新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30	4.97	40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15	5.7	0
庆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	10
重庆市融资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非授信类业务	5	0.02	5
华润渝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授信类业务	15	1.04	15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	授信类业务	2	0	6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70	14	10
	非授信类业务	60	0	170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30	0	10
	非授信类业务	60	6.4	1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30	7.55	240
	非授信类业务	96	5.24	105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24	3.07	231
	非授信类业务	125	50	127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152	13.08	169
	非授信类业务	25	1	25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152.5	0	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50	0.1	45
	非授信类业务	10	0	85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25	4	30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3	0	0
	非授信类业务	80	36.42	80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业务	6.5	0	8
	非授信类业务	80	23.34	200
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授信类业务	30	5.09	30
自然人	授信类业务	6.45	0.42	5.44

注：1. 以上授信类业务为本行或本行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授信业务；非授信类业务包括关联方向本行或本行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同业借款业务、关联方向本行授信客户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业务等；

2. 以上预计额度可适用于本行或者本行控股子公司与本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本行或者本行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承诺，预计额度内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时，将按照本行的授权方案，落实业务风险审批及关联交易审批，实际交易发生时，以本行有权审批机构出具的书面批复为准；

3. 以上关联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以内的，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权限之外的，自当年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表所列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有效期至本行下一年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之日止；

4. 重庆千信集团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更名为重庆千信外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对于“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项下法人主体，本行对预计与其发生交易金额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披露标准的，单独列示关联人信息及预计交易金额，对其他法人主体合并列示上述信息。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本行关联方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监管制度中规定的范围，由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认定。

（一）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5U7AQ39J

成立时间：2016-08-15

法定代表人：谢文辉

注册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东段198号

注册资本：1,68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投资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资产管理，企业重组兼并咨询、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2025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4,980.99亿元，总负债3,013.22亿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94.29亿元，实现净利润46.34亿元。

关联关系：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该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系本行关联方。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是指，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的，且根据本行适用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等能够被认定为本行关联法人的主体，包括但不限于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二）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59256562N

成立时间：2004-02-27

法定代表人：邱全智

注册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东段198号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资产收购、处置及相关产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及代理，企业和资产托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取得前置审批的，在未取得审批前不得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2025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198.02亿元，总负债867.54亿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1.70亿元，实现净利润21.13亿元。

关联关系：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该公司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同时向本行派驻了董事，系本行主要股东。

（三）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84213097F

成立时间：2005-12-31

法定代表人：庞先威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56号

注册资本：308,000万元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租赁信息咨询服务，财务顾问业务，从事与融资租赁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2025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28.05亿元，总负债93.32亿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37亿元，实现净利润1.92亿元。

关联关系：按《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该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系本行关联方。

（四）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020280092XU

成立时间：1997-10-30

法定代表人：陈红兵

注册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蔡家岗街道回照路99号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资产管理，生产和销售工业自动化仪表及自控系统、工业控制计算机（硬、软件），楼宇自动化系统、商店自动化系统、仪器仪表整机和仪器仪表元件及材料、环境试验设备、光学仪器、工艺工装设备、人造蓝宝石及其晶片、半导体照明材料及光电器件、石油天然气加工设备、石油天然气储存设备、石油天然气控制系统设备及配件、环保设备、汽车摩托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电动汽车控制及电池零部件、家用电器，太阳能发电站项目的开发、设计、安装、管理、维护及相关技术咨询、转让，电力供应，新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合同能源管理，机械制造，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文化场馆用智能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按《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该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系本行关联方。

（五）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9203226384B

成立时间：1999-11-01

法定代表人：李赐犁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天生街道人民村1号

注册资本：51,317.3176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结构制造；特种陶瓷制品制造；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计算器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软件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机械设备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量技术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市政设施管理；仪器仪表修理；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情况：截至2025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87.81亿元，总负债40.61亿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8.90亿元，实现净利润4.69亿元。

关联关系：按《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该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系本行关联方。

（六）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3202888247A

成立时间：1988-01-06

法定代表人：要玥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人民路123号附1号

注册资本：13,85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销售代理；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贸易经纪；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肥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按《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该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系本行关联方。

（七）重庆川仪微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9903245113D

成立时间：2002-05-15

法定代表人：赵光剑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回照路99号

注册资本：16,792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研发、设计、制造、销售集成电路、汽车电子产品、光传输设备、信息网络终端设备、电子元器件、通信及电子设备用变压器和电感器、印刷线路板、专用接插件、电子模块、电力电子元器件、光伏设备、光伏设备元器件及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设备租赁；道路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按《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该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系本行关联方。

（八）重庆渝资光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068265910Y

成立时间：2013-05-22

法定代表人：陈承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云汉大道5号附25号

注册资本：980,000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光电产业投资和咨询业务。（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

关联关系：按《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该公司为本行主要股东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系本行关联方。

（九）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663597063W

成立时间：2007-08-16

法定代表人：朱军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虎踞路80号

注册资本：606,457.148435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财务顾问，（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固体废物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截至2025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824.04亿元，总负债931.45亿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